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云凤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严格遵守了《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9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